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ST美吉

公告编号：2024-037

##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24年6月28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召开，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举行。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召开时间：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15: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6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上午9:15至9:25, 9:30至11:30, 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6月28日9:15至2024年6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21日

##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1。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家楼 50 号院 A7-1 号楼一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br>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2.00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3.00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4.00    |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5.00    |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 6.00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7.00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8.00    |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9.00    |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

并公开披露。

## 2、议案披露情况

议案 1、议案 2、议案 4 至议案 7、议案 9 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1、议案 3 至议案 6、议案 8、议案 9 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30 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及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1）、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4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30—12:00，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安家楼 50 号院 A7-1 号楼证券事务部。

### 4、会议联系人

联系人：方佳佳

邮箱：[fay.fang@mygymchina.com](mailto:fay.fang@mygymchina.com)

联系电话：010-84793668-898

### 5、其他事项

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各项费用自理。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必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参会材料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2。

##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

附件 1:

## 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大连美吉姆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 提案<br>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该列打勾<br>的栏目可<br>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    |
| 2.00     |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3.00     |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
| 4.00     |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                   |    |    |    |
| 5.00     |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                   |    |    |    |
| 6.00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
| 7.00     |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8.00     | 《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                   |    |    |    |
| 9.00     |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                   |    |    |    |

#### 投票说明：

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请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弃权”之一，并在相应栏内打“√”表示。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未做选择则视为无效委托。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名称（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和性质：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 附件 2: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 362621

投票简称: 美吉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4 年 6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上午 9:15, 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